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专项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资产交割过渡期利润表·····	第 3 页
三、编制说明·····	第 4—8 页

关于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6〕4号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吉投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交割过渡期利润表以及编制说明。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普吉投资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普吉投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吉投资资产交割过渡期的经营成果。

四、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根据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正元等 44 人达成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普吉投资作为标的公司，在资产交割过渡期所产生的盈利按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普吉投资的持股比例由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由江正元等 44 人按其各自转让所持普吉投资的出资额占转让方转让所持普吉投资出资额总和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分别向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足。本报告仅供相关方履行前述协议约定之目的使用，不适用其他用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五日

资产交割过渡期利润表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30日

制单位：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报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3.97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	702.47
财务费用	2	-1,952.44
资产减值损失	3	126.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5,464,99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	5,464,991.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66,115.92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66,115.92
减：所得税费用	5	312.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5,80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5,803.43
少数股东损益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交割过渡期利润表的编制说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普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滨江）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85832460283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16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二、资产交割过渡期利润表的编制背景

根据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正元等 44 人达成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作为标的公司，在资产交割过渡期所产生的盈利按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由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由江正元等 44 人按其各自转让所持本公司的出资额占转让方转让所持本公司出资额总和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分别向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足。为履行前述协议约定，本公司编制了资产交割过渡期合并利润表。

协议约定，资产交割过渡期指自评估基准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止的期间。其中，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交割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因财务报表系按月编制，为与资产负债表日相衔接，资产交割过渡期具体确定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五、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利润表项目注释

说明：报告期指资产交割过渡期，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

1. 管理费用

项 目	报告期数
残疾人保障金	702.47

合 计	702.47
-----	--------

2. 财务费用

项 目	报告期数
利息收入	-2,152.44
手续费	200.00
合 计	-1,952.44

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报告期数
坏账损失	126.00
合 计	126.00

4. 投资收益

项 目	报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64,991.95
合 计	5,464,991.95

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报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49
合 计	312.49

